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IMPERO

D'ALESSANDRO IL GRAN

Per Ferd. Arrigoni Capitano

MILANO

Stabilimento di Gius. Civelli

World
Famous
CLASSICAL
Short Story
Collection

乔叟

经典小说

赵卫华/译

吉林摄影出版社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乔叟

经典小说

(坎特伯雷故事集)

赵卫华 译

吉林摄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本书编委会编.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2005

ISBN 7—80606—482—6

I. 世... II. 本...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
世界 IV. 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5940 号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乔叟经典小说**

作 者□ (英) 乔叟

译 者□赵卫华

责任编辑□李相状

出版发行□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00)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德隆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1/ 32

印 张□408.75

ISBN 7—80606—482—6/G · 110

定 价：[全套] 1000.8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作者简介

乔叟(1343—1400) 英国杰出诗人、被称为“英国诗歌之父”。英国新文学语言的开创者。生于伦敦市民家庭。

乔叟的一生经历丰富，他与欧洲大陆政界、文化界以及伦敦各方面的市民商人都有过频繁的接触。这些给予他的创作提供了大量的生活素材。

《坎特伯雷故事》是乔叟晚期的短篇小说集，它的发表标志着其创作生活的巅峰。作者在该小说集中实用了人物的现实描写手法，在保持原有的创作形式基础上，加入了新鲜生动的现实生活内容，描绘出了当时欧洲社会生活的真实风貌，当然他本人仍受到宗教思想的局限，其社会观点往往带有朦胧的宗教色彩。《坎特伯雷故事》的故事表现出了作者一方面反对禁欲主义，另一方面又讴歌爱情中的个性解放，这就充分显示了作者的资产阶级思想萌芽。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目 录



目
录

1

总 引.....	(1)
武士的故事	(14)
管家的故事	(58)
律师的故事	(67)
巴斯妇的故事	(88)
游乞僧的故事.....	(114)
法庭差使的故事.....	(124)
学者的故事.....	(139)
商人的故事.....	(162)
侍从的故事.....	(182)
自由农的故事.....	(194)
医生的故事.....	(208)
赦罪僧的故事.....	(214)
船手的故事.....	(228)
女修道士的故事.....	(236)
托巴斯先生的故事.....	(241)
梅利比的故事.....	(246)
僧士的故事.....	(290)
女尼教士的故事.....	(311)
第二个女尼的故事.....	(323)
寺僧的乡士的故事.....	(334)
伙食经理的故事.....	(347)
牧师的故事.....	(353)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总引

乔叟经典小说

坎特伯雷故事由此开始——

三月枯竭的根须被四月的甘霖浇透了，丝丝茎络焕发了勃勃生机，枝头上无数的花蕾涌现出来。和风吹绿了一草一木，太阳是那么年轻，她已悄悄地爬过半边白羊宫殿，小鸟唱起动听的歌，夜霄终于睡醒了。是自然的力量促使他们仰幕四方名胜，即使是游僧也不例外。在英格兰这种现象更为普遍，坎特伯雷是他们前进的目标，这里有他们的救命恩主和圣徒。

就在这些时候，我在伦敦南岸的萨克得克的泰巴客店里休息，满怀诚意欲到坎特伯雷朝圣。傍晚时，二十九位形色各异的朝圣主来到了客店。我们不约而同成了旅伴，要一同去参加坎特伯雷的盛会。当时客店的空间很大，我可以很舒适地躺下来。等到夕阳渐渐西下，我们已经很熟了，于是我们商定一起出发。但是，我希望在讲故事以前，先借用一点时间，谈谈一些简要情况。用我的眼光看，他们是些什么人物，处在哪一个社会阶层，衣着如何。现在，我要先把一个武士讲一讲。

这位武士是个很高贵的人物，自出他出道以来，就一直奉行武士道精神，把忠实、正义、礼仪视为一生准则。为了他的主子，他赴汤蹈火，征战疆场几十年如一日。无论是去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遥远的异国他乡，还是刀山火海，他都一往无前，因此倍受尊敬。他直接参与了攻破亚历山大城的战役；在普鲁士他经常占据最高的武士地位；他曾多次在立陶宛和俄罗斯作战，其它基督教徒都没有他打的仗多；在格拉那达围攻阿给西勒时，他又参加了，在柏尔马利亚他猛拼猛杀；攻打列斯和阿达里亚他也参加了，他还是地中海登陆大军中的一名士兵。他一生经历了十五次大战，在特殊的竞技场上他为维护基督的尊严而连续三次作战，而且杀敌甚多。很久以前，他还在帕拉希亚君王征伐另一支异军的战役中立下汗马功劳。没有哪一次他不名震敌胆。他一生善良真诚，不愧为一个真正完美的武士。他的装备里，马是很好看，但衣着并不华丽。只穿一件被全部甲胄擦脏的斜纹布衣，这是因为他刚作战归来，就参加了朝圣的队伍。

他的儿子和他一样，也是一个年轻活泼的战士，不过是一个情场中人。他满头卷发很是别有风情。他顶多只有二十岁，身材匀称，看上去很活。他曾参加过几次比较大的战役，虽然时间不长，但成绩显著。因他是一个情场中人，他的衣服像一片开满鲜花的园地，漂亮极了。他整天唱歌、吹笛子；浑身充满了新鲜的气息。他短褂的两条袖子，又宽又大。他能歌善舞，会画会写。他对爱情是奔放热烈的。他乐助人，又有礼貌，连在餐车他都要帮他父亲切盘中的肉。

一个乡士跟着这个武士，其它什么仆从他都没有带。乡士穿绿色的衣服，手拿大弓，皮带上插着带孔雀羽毛的利箭。他很会照料他的武器，是一个神射手。他头发不长，脸呈棕褐色，擅长在林中打猎。他经常佩带剑、盾和短刀。胸前挂着一个护身符，肩带上挂着号角。他是一个十足的林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猎者。

还有一位女修道院院长。她笑容里带着天真和腼腆，好像通常都不会发火。人们叫玫瑰女士。一到星期天，他就会用悦耳的声音唱出美妙的歌曲，她能讲一口地道的斯特拉福修道院里的法语。她的餐车礼节很标准，进餐也十分讲究，从来不露出一点礼仪之外的破绽。一切都做得那么合情合理。讲礼貌是的一大爱好。她真是一个温文尔雅，随和善良的人。她的宫闺礼节学得很好，令人佩服。更有一副菩萨心肠，就连看到小老鼠被轮机压死她都要大哭一场。她喂养小狗从来都是用烩肉和猪乳之类的食物。如果它吼了或者挨了别人的打，她也会伤心地大哭。她的情感太丰富了。她的口、眼睛、鼻子都能打动每一个人的心。她的身材不能说是矮小。她的外衣也很有讲究。臂膀上的一串念珠别致新疑，上面镶嵌着各种小装饰品。最醒目的是，其中一个珠子上刻着一句：“爱情战胜一切”的话。

还有三个教士。一个她修道院中的副手，跟她一起来了。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修道僧，身材高大，钟爱打猎，很有大丈夫气度，可以当个僧院院长。他骑马时，马缰上的铃声叮当作响，那声音就如教堂里的钟声那样好听。他敢于抛弃旧事物，喜欢追逐新事物的人。他从书本上知道打猎不是很圣洁，但他根本不放在心上，当有人说修道者的某些坏话时，他就当作放了一个屁。我说的这些也不全是坏话，不要总是呆在僧院里，不要那样总是徒劳无获。他只对打猎感兴趣。他的一切希望都寄托在骑马和打猎这两件事上，他从没有丧失信心过。他的猎衣都是国内最高档的，很有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讲究，极富有个性化。他的头像个电灯泡。脸上也闪着光。两只眼喷火光，像一个锅炉。鞋靴也很高档，连他的马也摆出一副骄傲的姿态。他是个不同凡响的僧侣。他是一个起眼的瘦鬼，他爱食用红烧肥天鹅。他的马呈现干果的棕褐色。

一个游乞僧在他的限区内放荡地游乞。他讲的话在四个教团中算是最好的。他曾自己出钱为好几个女人找配偶。他是教团中的支柱！在他的故乡，地主们很喜爱他，熟悉他。在城里的富婆中他也有很大的号召力。他完全有资格当一个忏悔师。他得到了罗马主教的特许。他能十分和蔼地听忏悔，赦罪，只要能吃一顿好饭，他就让人悔及了。;要能捐助一个穷困的教团，他人就把这个捐助的人赦救。谁出钱，谁就悔罪。但是很多人吃了苦头但不能说出来，所以人们通常不悲伤，只是去送银子。他的披肩夹袋里盛满了淑女贤妻的赠品。他唱歌很棒，提琴拉得也很好，在比赛时他经常拿一等奖。他的身体强壮劲很大，可以和一个拳击冠军媲美。城里客店的老板与他关系很好，酒吧姑娘也不例外，但疯子、女乞丐之流他从不理睬。他岂能与这一类人打交道呢？这也未免太丢人了吧！只有利益可得，他才会大献殷情。他这种人天下并不多见。他在修道院中也是数一数二的人。他每年出钱，以免有人侵犯他的利益。即便有寡妇穷得揭不开锅，他只用《约翰福音》就能把她打发掉，最后他还捞到了钱币。我认为，他讨乞的收入往往是一笔巨大的资金！在调停案件的裁判日，他的作用就更大了，他勤快地在当事之间进行调解，以牟取更多钱财。他穿着寒酸，而看上去更像一个大学生或红衣士教。旧的法衣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是他从来舍不得穿的高档衣服。他故意咬紧嘴唇，肯定也能讲一口流利的英语，他有时边弹边唱，但眼睛不停地眨。他叫胡伯脱。

还有一位高人，八字胡须，穿花色衣服，帽子和鞋看上去都很华贵。他高坐在马背上。他认为谋取利润是最实用的，认为在世上最重要的事就是维护海上安全，不被海盗骚扰。他对买卖金币也很有研究。他很善于精打细算，会讨价还价，他债务缠身别人也看不出来。他真是一个人才，但我不知道他的大名。

有一个牛津的学者，对逻辑学颇有造诣。他不算胖，可也不能说很瘦。他衣衫褴褛。惟一的爱好就是买书、看书，对于穿着从不讲究，也不喜欢弹奏。他算得上是一个哲学家，但他并没有钱！他一有钱就全部买书了。他不断地祈祷赐福给那些帮他求学的人们。读书是他的生命。他从不多讲一句话，即使需要讲时，也是含意隽永，话语干脆利落。他的一言一行都闪射着道德的火花，学与教就是他一生所喜爱的。

有一位善于辩驳的律师，他聪明、审慎，常去参加法学界的讨论。他获得所有人的推崇，以至于他给每个人都留下一个谈吐煞是精辟的印象。他当过巡回法厅的法官，受国家的委任去裁判所处理性质不同的案件。由于他学识渊博，经常得到很高的报酬。他的才能高超到可以使一项产业取得绝对利益，而露不出蛛丝马迹。他忙得简直不可开交。他审判过的案件，每一条法令，他永远都记着，他所立的字据，任何人找不出差错。他外出时，装束平凡，普通得不能再普通了。至于他的形象我就不加描述了。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同他一起来的是一个胡子泛白的富农，脸红彤彤的看上去很热情。他喜欢早上吃面包。他把一生的快乐当做幸福，这是因为他是一个伊壁鸠鲁的信徒。他在家什么人都乐于接待。而且每次都有面包和酒。他的藏酒是最丰富的。大盘的鱼面糊每次吃饭都少不了，他吃尽了人世间的山珍海味。他喂了很多肥鹧鸪和鲷鲈之类的东西。他的饮食很有季节性。他要求厨师烧的汤必须辛辣、浓烈，器皿必须整齐有序，否则他必定要大动干火。大餐桌在他的厅堂里整天铺设好。在审判开始时，他主持会议，十分威严，他不仅一次代表州里做议员。一把短刀挂在他腰下，还有一个很白的绸囊。辩护他也当过律师和州官，再没有他这样漂亮的小地主了。

同我们在一起的还有帽商、木匠、织工、染工和家具商，但穿的衣服一样，都来自名声显赫的互助协会。他们的佩饰很是显眼。他们带的刀是银质的，其他装饰都干净整齐，看上去都像好市民，当个议事厅干部也未尝不可。每一个人都很能干，可当互助协会会长，而且收入颇丰。他们的妻子一定不会反对！除非他们有缺陷，否则那真是件十全十美的事了！还有一个穿华贵的外套的人当向导。

有一个厨师跟着他们，做各种美味佳肴。他对伦敦酒情有独钟！他的烹调技术是一流的，又会烤饼，他的碎烧圈鸡实在是太好吃了。惟一令人遗憾的是他的小腿上生了一个大疮。

还有一个从遥远地方而来的船手。据说，他是达得茂斯的人。他骑着一匹小马，穿一件粗毛长袍，好像快要掉了下来，刀拖到腋下。他的皮肤被太阳晒成了棕色，不过这使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他极像一个在法国颇多的恶棍，他偷喝盲人们的酒。在大海中航行如果与别人发生打架，他什么也不顾了。他们推下水。但对航海的一套本领，谁也没有他掌握的多。他做事有勇有谋。他的胡子记录着他在风浪中的漂泊。所有的海港，每一条溪流，在他的脑中都是那么清晰。他的船叫摩德伦。

同我们在一起还有一个医生，他在医药外科方面的才能在全世界是堪称一绝的。他用星象学来给病人诊治。他对各种病的起因、来源都了如指掌。他是完美无比的医士。他能对症下药。他的药剂师与他配合得很默契，因为他们之间实行互利互助，他们的友谊由来已久。古代著名的医学家，没有一个他不知道的。他对自己的饮食讲究得不能再讲究了，《圣经》他倒没有读多少。他的衣服通常是红色和淡蓝色。可是他很节俭，从来不乱花钱。他尤其偏爱黄金，因为它对医药来说是一种兴奋剂。

一位好妇人从巴斯附近来了，但她有点耳聋。她擅长织布，而且技术高超。在她的教区中，不允许有人走在她前面去捐献，否则她就会大动肝火。她的围巾是细料做的，我敢打保票，她在礼拜天绝对不是围的这种。鲜红色的袜子紧紧地缠在脚上，鞋子既新又软。她充满傲气，皮肤红润干净。她一生颇有建树。她曾五次出嫁，年轻时与她来往的人就没有算上，但这一点先放过不提。她去过三次耶路撒冷，渡过很多大川河流；新罗涅和罗马的教堂也朝拜过，还去了加里西亚的散地牙哥和科隆。她走遍万水千山，见多识广。她慢慢地骑着马走着，头缠围巾，戴着一顶硕大的帽子，穿着一双很肥大的骑裙，脚蹬一双尖头子鞋。她能说会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道，而且对相思病很内行，因为她经历过很多次了。

有一位教徒不错。是一个穷牧师，但功高德重。他博学多识，一生都在宣传基督教，并且用它来教导教区的居民。他把仁慈、在困苦中异常勤勉忍受当做人生的坐标。他经常从自己产业中拿出钱来接济穷困的教民，却没有什么要求。他的教区范围很广，但他从来没有一次缺勤。不论刮风下雨，他总要步行而去，就是生病的时候也照常去。在他的牧区中，他首先严格要求自己，然后教导其它人。这是从《圣经》上学来的，自己又加以发挥了一下，如果连金子都生了锈，铁就更不用说了。一个牧师如果自己首先腐败，当然就不会有人信任他了，其它无知的人也就会溃烂了。尤其让牧师注意：牧羊人污浊，而羊群却干净，最令人深恶痛疾。牧师必须给群羊做出榜样。他决不会让群羊陷进泥潭，而自己却谋取一个悠闲的职位，或者去工商协会上班。他始终与羊群为伴，惟恐谁来伤害它们。他没有穷人的惟利是图，他只是一个牧师，他有善良的一面，也有忍耐的一面，对于那些罪恶的人他从不冷言相对，而是循循善诱，耐心劝导。他用自己的言行进行潜移默化地教育，这是他关心的大事。如果有怙恶不悛的人，不论是什么出身，他都决不手软。像他这样的好牧师恐怕再找不出第二个了。他不慕虚荣、实干苦干，一生只为能多传播一点使教徒走上正道的道理，这首先得从自己开始做起。

他的兄弟是一个自耕农，曾是一个拖粪的人。他浑身充满了劳动人民的朴素品质。时刻都在想着为上帝服务。任何人都不及他的虔诚，他对谁都一视同仁，他能为一个穷人去牺牲一切，只要他有力气。因为他是一个基督教徒所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以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交付什一税。他穿着一件农民的斗篷，骑着一匹牝马。

除去一个管家、磨坊主、教会法庭差役、赦罪僧、伙食经理和我本人外，再没有多余的人了。

磨坊主身体强壮，好卖弄他的膂力，在参加过的两次角力比赛他总能夺冠。他个子不高，但很胖看上去结实。他能举起所有的门，有时他能用头去撞开门。他的胡须非常红，就跟狐狸毛一样。两只鼻孔既黑又大。一把刀和小盾挂在腿上，他的嘴如同一座活跃的火山，经常喷出，满嘴淫话。他很会偷麦，又擅于搜刮面粉的数量，他锻炼了一根“金拇指”只有天知道。他穿一件白色上衣、蓝色兜劲。他的笛子吹得不错，他的笛声伴随着我们走出了城。

一个伙食经理的采购手段，被很多管事人学了去。不论是兑现或者划账，他从来都要占点便宜。他这样粗俗，但在经营方面竟然比学者都聪明，岂不是一个天才？他三十多位主人，都是好学的占便宜专家。为了保持体面，即使吃食粗粮免强度日，也从不负债。除非他自己犯了错误。

管家长得瘦小脾气却很大。他剃光了自己的胡子，就连头发都剪得很短，尤其是额头教士的十分相像。他的腿上没有什么肉如同两根棍子。他处理谷仓的水平很高，任何查账能手都拿他没有办法。他简直是个气象学家，能计划出今年的收成情况。主人家里的一切家禽都由他一手统掌，主人二十岁那年，他就把帐务弄清，从没有拖欠现象。什么人到了他面前也得拜他为师。他的住宅像一幢别墅。他的致富技术超过了他的主子，他的积蓄很多。他通过各种手段讨主人高兴。其实羊毛出在羊身上，他根本没有动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用积蓄,反而又获得了一两件衣袍的奖赏。他壮年时是一个很能干的木匠。这管家骑着一匹名叫司答脱的矮马。外套一件蓝长袍,一把锈刀在手。离仓兹和尔州市镇不远,他从诺福克州来。他的上衣看起来,跟一个游乞僧差不多,他老是骑着马走在最后头。

还有一个教会法庭的差役和我们在一起,长脸火红,满头脓疮,眼睛几乎睁不开,睫毛上长满了痂,偶尔可以看见几根胡须。他既热情又好色。他的脸能把小孩子们吓坏。他头上的疮,颊上的瘤,用什么烈性清洗剂都无法除掉。他最爱吃大蒜、青葱,常喝血一般红的烈酒,喝完就又笑又闹,像个疯子。他用拉丁语讲几句从法院判词中搬来的话。他只会用拉丁语讲几句法庭上律师说过的话,整天都听没有什么稀奇,就连一只饶舌鸟的听多了也会叫一声。如果谁要再多问一句有关情况,他就哑口无言了。把他当做痞子来看还不算最坏的;只要有酒,他就让朋友,而且他自己也可以继续偷盗,如果又在哪里得一个伙伴,他就大加指导,在没有把灵魂藏进钱去嫖娼,仓之前不必害怕主教的诅咒。钱只是主教的地狱。但我明白他又在撒谎骗人。他这样讲,无异于把人往生命的绝路上推去。在他管辖区内,对女子的处理他也很有一套,他通常做她们的顾问,他头上花环就跟一个酒店的招牌差不多大,手里的面包可以当作盾牌来用。

有一个赦罪僧也同他一起骑行,可能是伦敦龙斯服修道所的人,也许刚从罗马教堂回来。他和法伦是生死之交,赦罪僧还高唱一首赞扬友谊的歌曲,法庭的差役也跟着他伴唱。这个赦罪僧头发像光滑的黄麻披散在两肩上。他外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出游逛，但没戴兜劲，就把东西放到佩囊里。他头发蓬松，只戴一顶小便帽，骑在马背上，他认为这种打扮很新潮。他的眼睛不停地闪烁。便帽上还缀着一块圣弗龙尼加的手帕，佩囊里放满了从罗马带回来的赦罪符。他的嗓子很细，脸上没有一根胡子，所以显得白皙且光滑。我想他应是一匹牝马或阉马。说起他的职业来，像他这样的赦罪僧是再找不到了。他的口袋里有一块圣母的面巾，还有一块耶稣基督被擒住时所用的船帆。他有一个许多假宝石一个的十字架；有一只装着许多猪骨头的玻璃杯子。他带着这些无价之宝，发了很多穷牧师很难发的财。他甜言蜜语，哄骗了无数的牧师乡民。但是在教会里他依然是一个可贵的教士；他在读史传或教文时，相当漂亮，尤其七道士献金时，他唱得真是太动听了。因为他明白唱完后，他们还需要他教，这样他就能得到更多的外汇。因此他放声高歌。

现在我已把这些人的详细情况作了大致的介绍，以及他们为什么要聚集在这里的原因。此刻应讲我们那天晚上，到了店之后，我们做了些什么事。然后讲我们在途中的情况和朝圣的经过等。首先请各位原谅我的直言不讳，就是非礼，我讲过的每一句话，以及每个动作表情，都是为了描述别人当时情景所必不可少的，我想这是每个人都明白的一个道理。不然我就得以假乱真，或编造其它的词语。我一个字都没有放松，即使讲的是我的亲兄弟；我必一五一十地说出来。就连基督在《圣经》里也这么讲，你们都明白这不是下流。帕拉图的书里告诉我们：说话是作为的兄弟。如果我在这里讲得有不到位的地方，请大家饶恕我。我能力有限，你们应该清楚。

世界著名经典短篇小说集



我们的客店老板马上为众人送来了晚餐，这些都是最好的蒜苗。我们很喜欢喝浓烈的酒。老板身材高大，举止不凡，当一个宴会上的司仪绰绰有余，的确有大丈夫气概！他是奇日赛街市上最好的市民了。晚餐完毕，我们各自结了帐，他的笑声就开始了。“呵，各位宾客。我欢迎你们来到我的小店用餐。我很想找乐。终于我想到一个不花一分钱就能取乐的办法。你们去坝特伯雷上帝和殉难者将会给你们好处。我明白你们一定会在路上讲故事，因为大家一路不吭声，那是很无聊的。因此，我要为你们制造乐趣。如果你们听我的话，我愿把我父亲之灵当作明证，明天你们一定会高兴乘骑而去，否则我宁愿杀头。举起手来就行了！”

12

我不用思索和讨论，大家同意就是了，只要让他把道理讲出来。

“各位，”他说，“请大家不要小看我，简单来说，就是你们在厅中讲故事作为消遣，回来时再讲几个，什么事情都可以拿来讲。谁讲得最好，等再从坝特伯雷返回来时，由大家请他吃饭，地点仍就在这里。为了能让你们愉快，我情愿与你们同行，旅费我来承担，就当你们的向导。谁若没有按我说的办，就由谁来承担一切费用。如果你们同意，就说出来，我立刻准备同行。”

我们异口同声表示赞成，立誓保证照办，并且请他做我们的总指挥，总裁判，总事务长。全部事情都由他全权负责。于是，酒喝完后，大家都去休息了。

第二天拂晓，老板早早起身，让我们聚集在一起。我们快马加鞭来倒圣托马斯饮水处。这时，老板把车停住，说：“如果没有忘了昨晚的诺言，就请讲第一个故事，谁来讲呢？

